

##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收盘后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无锡韦感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韦感”）的通知，无锡韦感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926,000 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8,924,469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32%。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无锡韦感计划自 2024 年 4 月 18 日起 6 个月内，将继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无锡韦感半导体有限公司；

本次增持前，无锡韦感直接持有公司 3,7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2%；潍坊爱声声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声声学”、“一致行动人”）已将其所持公司 1,798 万股股份表决权委托给无锡韦感，无锡韦感合计控制公司 5,498 万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4%；

2、无锡韦感在本次公告前的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本公司股票的计划；

3、无锡韦感在本次公告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 二、本次增持情况

1、2024年4月18日，无锡韦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926,000股，占总股本的0.2532%，增持均价9.638元/股，增持金额8,924,469万元。

2、本次增持完成前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性质	本次增事前		本次增持后	
		持有比例	持有数量	持有比例	持有数量
无锡韦感半导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1175%	3,700万股	10.3707%	3,792.6万股
潍坊爱声声学科技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4.9165%	1,798万股	4.9165%	1,798万股
合计		15.0340%	5,498万股	15.2872%	5,590.6万股

注：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三、后续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

2、本次增持股份的金额

本次增持股份的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15,000万元；

3、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3元/股（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对应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

自首次增持之日起6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 5、本次增持股份的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股份；

#### 6、本次增持资金安排

本次增持计划所需资金均为无锡韦感的自有资金；

#### 7、本次增持锁定期安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 8、本次增持主体承诺

无锡韦感及爱声声学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无锡韦感承诺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以及可能存在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或者股价高于增持价格区间等，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